

# 最新初二语文读后感 八年级语文追风筝的人读后感(优秀5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须要写一篇读后感了!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初二语文读后感篇一

假期里读了美国作家卡勒德·胡塞尼的第一本小说《追风筝的人》，这是一个关于爱、恐惧、愧疚、赎罪的故事。

美丽的故事都是悲伤的，这部小说以十九世纪七十年代的阿富汗和之后的美国为社会背景，讲述了一段没有前景的友谊，一个令人心碎的故事，小说的高潮如此残忍又如此美丽，但就像《休斯顿纪事报》在评论此书所说的那样：“此书是一部睿智并发人深思的小说：赎罪并不必然等同于幸福。”

风筝，一个用棉纸、胶水和竹子做成的玩具，却始终交织着亲情、友情、爱情。在主人公阿米尔的眼里，这也曾一度能弥合父亲与自己的鸿沟，但也因为自己的懦弱，他背叛了那个追风筝的人，那个兔唇的人，那个说出的第一个字是自己名字的人，那个竟然是自己同父异母的弟弟的人——哈桑。为你，千千万万遍。这是哈桑纯洁善良的写照，是哈桑挺身而出的见证，是哈桑忠志不渝的承诺。这一句话，看似简单却又十分沉重的言语，让阿米尔对自己的懦弱和背叛再也承受不住，最后的选择只能是必须有一个要离开。当哈桑承认那个本不该承认的错误，他和父亲早已明白，是该离开的时候了。也许会有些痛苦，但生活会继续。两人相离，走向了各自的人生轨道。二十年后，哈桑在塔利班统治之下死去，而已经事业有成的阿米尔在得知父亲的罪行和惊人的秘密——哈桑和自己是兄弟后，他带着自己和父亲的罪行赎罪

般的努力，终于找到了哈桑的儿子，他也完成了一个男人的成长。对于阿米尔的父亲，当罪行导致善行，那就是真正的获救。而阿米尔，也第一次像个男子汉一样，在满目疮痍和塔利班残酷的统治现实中，找寻回自己二十年前未能拥有的勇气。

在这本感人至深的小说里面，风筝是象征性的，它既可以是亲情、友情、爱情，也可以是正直、善良、诚实。对阿米尔来说，风筝隐喻他人格中必不可少的部分，只有追到了，他才能成为健全的人，成为他自己期许的阿米尔。“一个不能保护自己的男孩，长大之后什么东西都保护不了”，这是父亲在阿米尔儿童时代无奈的评价。而成年的阿米尔，一直在对哈桑背叛的阴霾下生活着，他背负着罪恶感，最终，他带着救赎踏上了那条再次成为好人的路。对哈桑来说，风筝代表着忠诚、忠心、毫无回报的付出。他知道阿米尔少爷看到了小巷里面的一切，知道他在那，袖手旁观。哈桑明知阿米尔背叛了自己，然而那次手表\*\*中还是再次救了他，这个自己尽心尽力去服侍的人，这个自己认为和他是朋友的人，这个自己终被他所背叛的人。难怪阿米尔时至今日也不能够直视像哈桑这样的人，这种说出的每个字都当真的人。因为他知道：哈桑就是这样，他真是纯洁的该死，跟他在一起，你永远觉得自己是个骗子。可无论怎样，哈桑，还是那个兔唇的哈桑，那个追风筝的人。

生活就像是散开的拼图，每一块都有让人想起生活原本应该是另一种样子，让人想起那个尚未盛放就已经凋谢的梦。读过《追风筝的人》，不禁让我想起今年伦敦奥运会田径赛场上那十三亿人瞩目的未盛放的星，中国飞人刘翔。因为旧伤复发，在冲向第一栏时碰掉栏杆，从而无成绩意外出局，刘翔，你的伤，我们的痛，虽然我们不愿看到四年前北京奥运会上因伤退赛的悲剧再度重演，但我明白了，有一种悲壮叫做坚持。这一次，刘翔没有像四年前那样，而是单脚跳完全程，带着破碎的梦想在通过终点前亲吻栏杆，那一刻，全国的观众为之动容，为之心痛，不过，我们大家相信，刘翔会是中

国男子田径赛场上永不可磨灭的闪亮。我一直都喜欢刘翔的笑容，自信、真实、大度、从容、淡定，就像那飞翔在蓝天的风筝，而他，就是那个追风筝的人。我想，刘翔的风筝早已经翱翔在天际了，在雅典奥运会上，在大阪世锦赛上，在广州亚运会上，我们都早已看到，他的那盏风筝飞得又高又远。其实，每个人都是追风筝的人，刘翔也是，他追逐着梦想，追逐着冲向终点那一刻的释放，追逐着站在领奖台上那一刻的荣耀。《追风筝的人》中有说道：在阿富汗，结局才是最重要的，他们想知道的是结局是不是幸福。而我在刘翔的微博中却看到这样的几句话：我很享受这些年来努力的过程！更享受拼搏的过程！这也源于我对跨栏的挚爱！我想，对于那些像刘翔一样的奥运健儿们来说，结局很重要，但更重要的是他们享受那个为之而奋斗的过程。“我不在乎，我能等。那就像酸苹果。只要等到苹果熟透，就不会生病。”小说中哈桑的儿子索拉博如是说。而对刘翔而言，八年来的等待，他也不会在乎，他能等，并且也会等到一直追寻而再放飞风筝的时候。

对我来说，读过《追风筝的人》后，我感悟到了一些东西。勇气也许不能够所向披靡，胆怯却根本无济于事。做人应该要有担当，要勇往直前，永不放弃。就算是在荆棘中，也要奋不顾身的绽放。不要相信宿命，去追寻自己想要的，不要绝望，不要轻易说放弃。一切事情都由自己掌握，其实做一件事，觉得你做到或者做不到，仅在一念之间。有些东西，不是准备好了一切再等你去做的，而是要学会自己去争取，自己去努力。做一个追风筝的人，拥有自己的理想和信仰，无论它渺小或是伟大，也无论它是简单或是困难，不试一试，又怎么会知道呢。其实呢，除了你以外，一切都是未知数。所以说，要相信，追梦者，总会有美梦之时。追风筝的人，为了自己的梦，全力以赴的去追吧！

美好的事物往往是个令人心痛的梦，却也往往是个不愿醒来的梦。加州美梦和喀布尔梦魇，抉择、证明、救赎，是轮回还是重新开始，我想，对于阿米尔来讲，他做了最正确的选

择。再次成为好人的路，虽然布满荆棘，是血和泪的交织，但他会勇敢的面对，这一次，不再逃避。在路途中奔跑，我追。风拂过脸庞，挂一个像潘杰希尔峡谷那样大大的微笑在唇上，我追。

也许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风筝，无论它意味着什么，让我们勇敢地追。

### 《追风筝的人》\_800字

我漫无目的地走在那狭长的走道，两边的书如同数不清的树，掩映着这条窄窄的路。眼前突然出现一幕日出，一片朝霞，那种欢快乐观的金黄，那种温暖温馨的橘黄，那种心旷神怡的粉紫，那种摸不透的深紫，当然还少不了清新纯洁的白色……男孩，奔跑着的男孩，他牵着，牵着风筝线！上面还有风筝，摇曳着的风筝！这本书的封面吸引了我的眼球，更重要的是它的名字，那么富有哲理，那么让人遐想不断，——追风筝的人！

我捧着本书，脑袋里浮想联翩，我，随着风筝越飘越远，游离了世界，忘记了自己。

我带回了这本书，一回到家，我就迫不及待地翻开书页，进入作者笔下那温馨的阿富汗！

阿米尔，真诚是他最宝贵的财富；哈桑，忠诚是他最宝贵的财富；他们俩的友谊，更是他们俩共同拥有的，最宝贵最宝贵的财富！但令人想不到的是，他们的友谊竟如此脆弱，就如同他们所放的风筝一样，消失在茫茫天际。

当时那个时代，有的种族卑微，有的种族高尚，但是，不同的种族都有着不同的理念，人们信任自己种族的领袖，依靠自己种族的伙伴，令人始料不及的是，种族之间发生一点点小小的摩擦，使人民受到了极大的压迫，现实变得紧张残酷。

人们所信任的领袖，到最后，却引导人们去害自己！情节曲折啊！

这本《追风筝的人》写了阿富汗移民在哀悼失去祖国、努力融入美国生活之际，仍然根深蒂固的传统与风俗。这是值得瞩目的一部作品，这是非比寻常的一部作品，这是极为动人的一部作品，这是扣人心弦的感人作品，他是睿智并发人深思的一部作品！

读了《追风筝的人》有感\_300字

天上繁星点点，代表着每一个人。那闪烁的光，代表人生路途，是理想赐予他发光的力量，是乐观给予他重新发光的动力。

世界上每一个人，都有一只载着理想放飞于广阔蓝天的风筝。文中的刘老师，虽然身残，但志不残。他抱着对生活的爱与追求，抱着乐观开朗的性格，笑着面对生活中的每一件事，一天又一天地活下去，向我们成功地展示了生命力顽强的一面。

努力吧！同学们，既然生活赋予我们健康的身体，就让我们一起欢笑着放飞手中那承载着我们远大理想的风筝吧！

## 初二语文读后感篇二

圆明园位于北京西北郊，被誉为“万园之园”。它的毁灭是中国人民财产的巨大损失，也是我们的耻辱。

圆明园的毁灭读后感

圆明园，一座多么繁华的宫廷，可被英法联军毁于一旦，我感到无比的愤怒。

圆明园昔日是多么辉煌：圆明园中不仅有民族建筑，还有西洋景观，漫步园内，有如漫步在天南海北，饱览着中外风景名胜；流连其间，仿佛置身在幻想的境界里。可以说，它是中国人民智慧和血汗的结晶，是我国建筑和文化的典范。不仅如此，圆明园中还珍藏着无数的无价之宝，更有极为罕见的历史典籍和丰富珍藏的历史文物，堪称人类文化的宝库之一。

然而，这美好的一切却被英法联军毁掉。他们把园内凡是能拿走地，统统掠走；拿不动的，就用大车、牲口搬运；实在运不走的，就任意破坏。为了销毁罪证，三千多名侵略者奉命在园内放火，大火连烧三天三夜，大地在颤抖，人们在哭泣，举世闻名的圆明园从此变成了灰烬。

这是历史留给我们的耻辱！这样的耻辱在旧中国又何止一次？所以我们必须不忘国耻，奋发学习，让中国的明天更加璀璨，让中国的名字像巨人屹立于世界东方！

### 圆明园的毁灭读后感

今天，我们学完了这篇文章《圆明园的毁灭》，它使我感到了当时清政府的昏庸无能，军民的懦弱，更可恶的就是那无耻的英法联军！

圆明园曾经是一座金碧辉煌的皇家园林，是我国园林艺术的瑰宝，建筑的精华，圆明园不仅美丽，而且聚集着我们伟大中华民族五千多年的珍贵历史文物，是举世闻名的当时最大博物馆、艺术馆。

然而在1860年10月6日，英法联军侵入北京，来到了圆明园，在园内肆意烧、杀、抢、掠，出园时每个人的腰包都鼓鼓的，甚至还放火将这具有无限价值的圆明园付之一炬。

学完这篇课文，我对圆明园的毁灭感到无限惋惜，而当时无能的清政府，竟屈服在了这些万恶的洋人的淫威之下，下了

不抵抗命令，把洋人做靠山，想依靠洋炮来扫除国内的革命势力。我痛斥这黑暗的清政府。

可是最可恶的是万恶的洋人，他们不但随意侵略中国，还把我国的名胜古迹烧毁或破坏，他们还让我们签下了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使我国的国格受到了莫大的侮辱。

英法联军为什么来侵略我们呢？原因就是我們太落后了，要是当时我们强大，他们能敢吗？所以落后就得挨打。我要好好学习，长大后为祖国效劳，让祖国永远列强国之首！

## 圆明园的毁灭读后感

1860年10月6日，英法联军侵入我国北京，闯入圆明园，而慈禧太后带着皇帝逃出了京城。英法联军疯狂地抢夺、毁坏、火烧园中宝藏文物、古建筑，这帮侵略军在中国犯下了不可饶恕的滔天大罪。那是我们中国历史上最悲哀最黑暗的历史时期，是我们中国人应该永远铭记的一段屈辱的历史。

圆明园在没有被英法联军烧毁以前，曾是那么辉煌灿烂：圆明园中，有金碧辉煌的殿堂，也有玲珑剔透的亭台楼阁，有象征着热闹街市的买卖街，也有象征着田园风光的山村乡野，圆明园中许多景物都是仿造各地名胜建造的，如杭州西湖的平湖秋月、雷峰夕照、海宁的安澜园、苏州的狮子林等。还有许多景物是根据古代诗人的诗情画意建造的，如蓬瑶台、武陵色……园中不仅有民族建筑，还有西洋景观，漫步园内犹如在天南海北，饱览着中外景色，流连其间，仿佛置身在幻想的境界里。可以说，她是中国人民智慧和血汗的结晶，是我国建筑和文化的典范。不仅如此，圆明园中还珍藏着无数的无价之宝，更有极为罕见的历史典籍和丰富珍藏的历史文物、金银珍宝、宋元陶瓷、历史书画等，堪称人类文化的宝库之一。

读完了《圆明园的毁灭》，我在沉默。这是一种被刺痛后的

沉默，内心像在被火燃烧。这是历史留给我们的耻辱！这样的耻辱在旧中国又何止这一次呢？为什么堂堂的中华民族会有这么屈辱的一天呢？是闭关锁国，是政治黑暗，是封建专制……我们应该牢牢记住这一历史，我们应该更加发愤图强，再21世纪成为真正的世界强国。我们应该为祖国的崛起而好好读书！

## 圆明园的毁灭读后感

今天，我们学完了《圆明园的毁灭》这篇文章，它使我感到了当时清政府的昏庸无能，军民的懦弱，更可恶的就是那无耻的英法联军！

圆明园是我国清朝时期有屈一指的皇家御苑，皇帝的别墅。到乾隆时代还大加扩建，所花费的人力和物力不计其数，托资庞大。园里的一花一草，一景一物都是大有来头，价值连城。圆明园占地三百二十公顷，大致分三部分：圆明园，长春园和万春园，里面的园更是多不胜数。园内的风景犹如仙境，如诗如画。圆明园集合中外各地名胜，精华于一身，在园里走一趟，可谓是赏心悦目。

可惜好景不长，如此金碧辉煌的圆明园挑起了侵略者的狼子野心。1860年，英法两国狼狈为奸，一举入侵圆明园，虽说我们中国人多势众，但始终敌不过洋鬼子的铁枪火炮。没有先进武器的我们，只好眼睁睁看着中华建筑的瑰宝被侵略者毁于一旦。歹毒的侵略者，将圆明园洗劫一空后，为了毁灭证据，就下命令将圆明园烧毁。大火烧了三天三夜，圆明园似乎在痛苦地呻吟：“救命啊！我要被烧焦了。”我突然感到极为心痛，极为气愤。为圆明园的毁灭而愤愤不平。

学完这篇课文，我对圆明园的毁灭感到无限惋惜，而当时无能的清政府，竟屈服在了这些万恶的洋人的淫威之下，下了不抵抗命令，把洋人做靠山，想依靠洋炮来扫除国内的革命势力。我痛斥这黑暗的清政府。



历史与现实双重证明，弱肉强食不只是自然界的生存规律，也是社会发展不可回避的潜规则。民主与和平这些文明的思想只是人类最纯粹的善意追求，在国家经济利益、政治权力面前它显得异常地苍白。否则，美国就不会以“世界警察”的名义在全球范围内东讨西伐，就不会出现以一己的力量颠覆伊拉克、镇压南联盟、打击阿富汗等等强权国际政治事件。同理，一个半世纪前圆明园燃起的熊熊烈火，留给中华民族的是血的教训！

圆明园，见证了一个帝国的辉煌与衰败。《圆明园》，记录着一个民族的荣耀与屈辱。假借文明的名义，强盗们点燃的野蛮大火烧尽了一座举世无双的世界建筑瑰宝。然而，野蛮的大火烧不尽她的华贵，在大英博物馆和法国丹枫白露城里，我们依然可以体味到她散发的艺术气质。野蛮的大火同样烧不尽一个民族对她的追思，因为她承载着一个民族的荣。圆明园的毁灭是我国屈辱历史的一段见证上，它的残垣断壁，仿佛在对人们诉说他辉煌的过去，又好像在向人们诉说洋人的残暴行径。它的毁灭在我国文化史上，在世界文化史上，是不可估量的损失！

英法联军为什么来侵略我们呢？原因就是太落后了，要是当时我们强大，他们能敢吗？所以落后就得挨打。我要好好学习，长大后为祖国效劳，不让祖国再受蹂躏，让祖国永远列强之首！

因此，我们要铭记一句话：莫忘国耻，振兴中华！

### 圆明园的毁灭读后感

我读过不少历史故事，其中《圆明园的毁灭》这篇文章常常勾起我的深思，催我奋进。至今，我仍带着无比的愤怒与惋惜钻到书中去看圆明园的毁灭，看那些已被齐腰的野草埋没的残垣断壁。

圆明园位于北京西北郊，被誉为“万园之园”。它是一座举世闻名的皇家园林，不仅是我国建筑艺术的精华，还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博物馆和艺术馆。圆明园里有殿堂、亭台楼阁、买卖街、山乡村野。并且，园内汇集了许多名胜古迹，比如海宁的安澜园，苏州的狮子林，杭州西湖的平湖秋月，雷峰夕照等等，风格各异的建筑物让人流连忘返。圆明园中还收藏着最珍贵的历史文物。

可是，1860年10月6日，英法联军侵入北京，闯进圆明园。他们把园中只要是能拿走的东西，统统掠走；拿不动的，就用大车或牲口搬运；实在运不走的，就任意去破坏、毁掉。更让人愤怒的是，他们为了销毁罪证，在10月18日和19日时，三千多名侵略军奉命在园内放火，大火连烧三天，烟云笼罩了整个北京城，同时，这把火又烧死了300多名太监、宫女。

今天，在这瓦蓝的天空下，在这洒满了热血的黄土地上，那几根残留的石柱仍然挺立着，好像是在时刻提醒着炎黄子孙：落后就要挨打！是呀！我们要牢记那些可恶的侵略者是怎样肆无忌惮的毁坏我们的文化瑰宝的！我们要牢记爱过百姓是怎样无辜惨死在侵略者的手中的！我们要牢记这沉痛的历史教训！

## 初二语文读后感篇三

### 《追风筝的人》读后感1000字

偶然翻开了这本无意间得到的书，开始只是想想在闲暇的时候打发一下自己的时间，但是书中的内容却引人入胜，渐渐地我沉浸在其中。

我们总是无法面对真实的自己，有时会端着高高在上的架子去随意评论和斥责别人，却对自己内心的懦弱和恐惧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当真的面对真正的自己，说出自己内心真实的想法，往往物是人非，为时已晚。

阿米尔作为本书的主人公，却是我们很多人的缩影。从幼稚到成长再到成熟，每个人在这漫漫的人生历程中，或多或少都会犯下过错，做过一些幼稚伤人的举动，在心里也曾为此感到羞愧，懊悔却又遗憾。这些事情就像结绳一般缠绕着，贯穿着我们的人生的成长。得与失，祸与福，在冥冥之中一次次变更，一次次塑造与成就新的自我。

风筝，作为这本书贯穿着全文的线索，主人公阿米尔和哈桑之间的故事，也因风筝而起，因其而结束。

阿米尔和哈桑从小一起长大，哈桑的父亲在阿米尔家里做仆人，而哈桑的母亲生下他后便游戏人间，早已不知所踪。

哈桑的童年中阿米尔就是一个在他心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的人，他们之间早已联系在了一起。一主一仆，日日夜夜，如影随形。

而身份的高低，阶级的差异也间接造就了他们友情的破碎。阿米尔始终认为自己高人一等，他容不得哈桑比他聪明，容不得哈桑比他优秀，这是阿米尔思想里面的血统意识。

一年一度的风筝大赛，哈桑为了少爷阿米尔的胜利，帮助少爷追逐风筝。但成功追到风筝的哈桑却被孩子中的恶霸们欺凌，而阿米尔去寻找他时看到了这一幕，却因为恐惧和胆怯没有挺身而出。

这件事在阿米尔心中难以消失，他不断安慰自己主人没有义务去为了仆人挺身而出，而哈桑被欺凌的一幕也不断在提醒自己的懦弱，逼迫面对真实的自己，自私、卑劣、残忍、弱小。

而阿米尔却选择了逃避背叛而不是救赎自己，用手段赶走了哈桑和他的父亲，同时也失去了自己的人格。

像孟子所主张的“人性本善”，而荀子却主张“人性本恶”，人生来就是有双重性的。没有圣人也没有极限的罪恶之人，人性的好坏程度也是不一样的。

而阿米尔也因为这个心结，踏上了救赎心灵的旅程。

故事的结局，对着阿米尔说：“为你千千万万遍。”的哈桑却因为战乱的意外而死去，阿米尔费尽周折找到了哈桑的儿子，也因为私人恩怨与往日仇敌互相对峙。

在危及生命的紧要关头下，哈桑的儿子用了弹弓射击了仇敌的左眼，就如同当初哈桑保护阿米尔一般。

“我追，一个成年人在一群尖叫的孩子中奔跑，但我不在乎。我追，风拂过我的脸庞，我唇上挂着一个像潘姐希尔峡谷那样大大的微笑，我追。”

阿米尔最终追回了自己失去的人格，而我们，也在这人生道路中跌跌撞撞成长，微笑迎接明天。

文章作者高二(2)黄诗茜

供稿：语文科组指导老师：翁学婉

## 初二语文读后感篇四

《老人与海》围绕一位老年古巴渔夫，与一条巨大的马林鱼在离岸很远的湾流中搏斗而展开故事的讲述。它奠定了海明威在世界文学中的突出地位，这篇小说相继获得了1953年美国普利策奖和1954年诺贝尔文学奖。

我读过许多书，它们让我学到了许多知识，也让我懂得了许多做人的道理，《老人与海》这本书讲了这么一个故事，古巴老渔夫圣地亚哥连续八十四天没捕到鱼，被别的渔夫看做

失败者，可是他坚持不懈，终于钓到了一条大马林鱼，大马林鱼将他的小船在海上拖了三天才筋疲力尽，被他杀死了绑在小船的一边，再归程中一再遭到鲨鱼的袭击，他用尽了一切手段来反击。回港时只剩鱼头鱼尾和一条脊骨。尽管鱼肉都被咬去了，但什么也无法摧残他的英勇意志。这本书向我们揭示了这样一个真理：人不是为了失败而生的，一个人可以被毁灭，但不能被打败。

自从读了《老人与海》之后，我知道了自己的不足，学习上不再因为一两次不顺利而失去信心，而是越考不好，就越要考好。在期末考试的那一天，上午的两门功课成绩，我没有班里的某一个同学好，但是我并不服输，反而信心倍增，决心打一个翻身仗。下午的语文考试，我做每一道题目都格外仔细。果然，我语文考试是班里的第一名，总成绩上，我也是第一名。

今后，我不管遇到什么困难，都要信心十足地去面对，坚持到底，决不退缩。我要感谢书，感谢它让我学到了那么多知识，感谢它让我懂得了那么多道理，感谢它让我知道自己的不足，及时改正自己的缺点，使我成为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

## 初二语文读后感篇五

茫茫大海，多少人曾被咆哮的巨浪吞噬。多少人在这生命开始的地方消逝。然而又有多少人在波涛的咆哮中，敢于站起来！敢与威力无穷的自然抗衡呢？《老人与海》会告诉你，人类在自然面前是多么渺小！但它还会告诉你，在人类的意志力面前，任何东西都得甘拜下风！

“他想，这一回它们可把我打败了。我太老了，不能拿棍子把鲨鱼打死。但是，只要我有桨，有短棍，有舵把，我一定要试一试。”这就是一位老人在面对一大群饥饿的鲨鱼是的全部武器！当你在海上漂泊，遭遇一大群饥肠辘辘的鲨鱼时，你却仅有两只桨、一柄短棍和一条舵把，你会放弃吗？也许

你会，可一个日薄西山的老人在这刻却选择了坚持！你也许会问：“为什么？”答案很单纯，仅仅只是为了守护一条鱼，和这位老人一样英雄的一条鱼！

“你想的太多啦，老家伙！”他老了吗？回答既是肯定的又是否定的。他的身体已经老去，可一颗斗士的心是永远不会老的！以前我经常问自己，力量的源头是什么？来自哪里？今天我终于明白了！来自一颗滚烫的、充满信念的、永不褪色的心！在绝望时，它永远不会放弃！

“鱼啊，你要把我累死了。不过，你有这个权利。兄弟，我从来没有见过一件东西比你更大、更好看、更崇高了。来，把我弄死吧。”管他谁要谁的命呢？你见过多少人在称呼将要把自己击败的对手为“兄弟”何况它只是一条鱼！在他的心中，他早已将这条与他斗到精疲力竭的“英雄”看做了自己的兄弟！这条鱼和老人之间早已不是对手，双方都因为对方的坚持而提醒自己——死也不能倒下！

《老人与海》早已跨过了平面。他已经变成了一种精神。在那风高浪急的海面上老人告诉我们——人从来没有战胜过自然，也许以后也不会。但人可以选择，选择永不屈服。只要我们选择坚持，在一颗敢于挑战的心面前，没有打不到的敌人，没有闯不过的难关！